

十五、采购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人行信号灯，人行信号灯杆件，方向指示信号灯，基坑开挖及基础浇筑，辅助管道，过路管道，手井，行人二次过街安全岛、标线清除、标线施划、导向箭头、分道指示牌、右转盲区、升降车台班、信号配时优化、电警 6.5m 立杆 L 型悬臂 10m、抱杆机箱、沟槽开挖与回填、过路管道、管内穿线、路口控制机箱、电警杆件安装、电警杆件基础工程、手孔井、接地系统、吊车台班、升降机台班、辅材、电子警察设备安装调试、违法抓拍标牌、太阳能人行横道标牌、标线清除、标线施划、礼让行人标牌、4.5m 立杆、停车让行标牌、3m 立杆、导向箭头、护栏、反光柱头、中心视频存储扩容）¹，生产厂为（厂名：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 1555 号）。 （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³。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RVV3*1.5mm² 线缆、RVV4*1.5mm³ 线缆、RVV3*6.0mm²、RVSP2*1.0mm²、RVV3*2.5mm²、RVV3*1.0mm²、室外网线、4 芯光缆、），生产厂为（厂名：扬州赛格布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八里镇金港路 128 号）。 （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产品名称：弹性警示桩），生产厂为（厂名：上海鸣固劳防用品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 4229 号 4 层 J577 室）。

项目名称: 双龙大道、天元西路沿线设置行人二次过街信号灯和清水亭东路沿线设置不礼让行人抓拍系统
项目、项目编号 NJJC-2026ZB0422

(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产品名称: 电警抓拍单元、LED补光灯、全景监控、智能交通终端管理服务器、), 生产厂为(厂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555号)。(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产品名称: ϕ 32PE管、 ϕ 50PE管、), 生产厂为(厂名: 山东瑞德管业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区科苑路与双月湖路交汇东130米北侧)。(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产品名称: 工业交换机、路口汇聚交换机), 生产厂为(厂名: 江苏新创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00号谷阳世纪大厦17层)。(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产品名称: 网络租赁), 生产厂为(厂名: 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院1号楼8号)。(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产品名称: 智慧警务平台视频接入及配置、智慧警务平台违法图片接入及配置、智慧警务平台车辆图片接入及配置), 生产厂为(厂名: 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00号)。(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项目名称：双龙大道、天元西路沿线设置行人二次过街信号灯和清水亭东路沿线设置不礼让行人抓拍系统
项目、项目编号 NJJC-2026ZB0422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1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 6.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
- 7.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8.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